

# 四川对“超时加班”出重拳

## 情节严重将被顶格处罚

近期,四川集中开展了为期一周的“超时加班”专项执法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快立快处,责令限期整改。其中,对情节严重的,一律顶格处罚,并联合各部门联合惩戒,使企业“一处违法、处处受限”,坚决“零容忍”。

那么,什么是“超时加班”?又该如何界定?一起来看看吧。

### 一、何为“超时加班”?

**答:**“超时加班”是指超过法定的延长工作时间标准的违法用工行为。针对“超时加班”,应分为两部分进行理解,一是要理解什么是“延长工作时间”?在实际工作中,“延长工作时间”也称为“加班”,是指除法定或者国家规定的工作时间以外,正常工作日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双休日以及国家法定假期期间延长劳动者工作时间。二是要理解“延长工作时间”的相关标准。《劳动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

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国务院关于职工工作时间的规定》第三条规定:“职工每日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如果用人单位劳动用工管理行为符合加班情形,同时也超过了“延长工作时间”的相关标准,就视为“超时加班”的情形,属于违法行为。

### 二、检查标准是什么?

**答:**一是检查用人单位劳动者的工作时间是否每天超过8小时,主要以劳动者考勤记录为检查重点;二是如果用人单位劳动用工存在“超过8小时”的情况,则检查该用工方式是否符合“延长工作时间”的相关标准;三是如果符合“延长工作时间”的相关标准,则检查用人单位是否按规定支付了劳动者加班工资,或者按法定要求对劳动者进行了相应的工作调休。

### 三、可以举报投诉加班严重的企业吗?方式有哪些?

**答:**劳动者有权利举报投诉存在违法情形的加班行为。方式有多种渠道,一是通过电话、信函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举报投诉;二是直接到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的举报投诉接待窗口现场举报投诉;三是劳动者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官方网站举报投诉专栏进行举报投诉;四是向本单位工会反映,由工会先行协调解决,解决不了的再向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举报投诉。

### 四、检查之后会有哪些措施和行动?

**答:**检查之后,发现“超时加班”问题的,将采取快查快处方式处理。针对“超时加班”违法情形轻微的,且未对劳动者造成损害,采取责令限期整改的方式处理;针对“超时加班”违法情形严重的,则采取从重从快、顶格处罚的方式处理

(接受侵害劳动者人数每人100人以上500人以下标准处以罚款),确保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 五、为期一周的“超时加班”专项执法检查结束后,后续措施还会采取什么措施?

**答:**“超时加班”执法检查是一项常态化的劳动保障监察执法工作,专项检查结束后,四川会持续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加大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力度,进一步提高用人单位自觉遵守工作时间方面的法律法规规定,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二是持续将“超时加班”纳入日常劳动监察巡查范围,加大执法力度;三是严肃查处违法行为,对“超时加班”行为一律严肃查办,情节严重的,通过新闻媒体进行公开曝光,作为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向社会公布,实行部门联合惩戒,使企业“一处违法、处处受限”,坚决杜绝因超时加班严重危害劳动者身心健康的行为发生。(郭莹)



广安公安

栏目协办:广安市公安局 GUANG AN GONG AN

### 华蓥市

## “三车”整治行动见成效

本报讯 为加强“三车”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营造安全畅通、和谐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11月以来,华蓥市公安局不断优化完善工作举措,全力推进“三车”乱象整治专项行动。

该局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开展“七进”工作等多种形式,广泛宣传“三车”乱象专项整治行动,让更多驾乘人员广泛知晓。同时,深入乡镇、街道,通过开展主题宣传的形式,引导相关工作人员积极参与属地“三车”驾驶人员的宣传、教育工作,达到提高驾乘人员素质的目的。

此外,该局联合市场监管局查处辖区68家“三车”销售点,严厉打击商家销售未列入《道路机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范围的电动摩托车(含无牌超标电动车)、电动三轮车等。

截至目前,该局共出动警力200余人次、警车40辆次,联合职能部门开展专项整治行动2次,累计查获“三车”违法行为800余起,教育警告800余人次,暂扣电动三(四)轮车35辆,解体1辆次,置换1起,现场消除隐患放行10余起,整治行动取得良好成效。

(杨坤钰)

### 广安区

## 为市民追回投资款

本报讯 近日,市民王先生将一面印有“为民排忧、心系百姓,正义卫士、社会良知”的锦旗送到广安市公安局广安区分局经侦大队民警手中,以表其感激之情。

据悉,2015年,王先生等40余名市民投资了一家融资公司,但几年过去,投资并未产生收益,最后连本金也没有收回。于是,王先生等人向当地公安局报案。

接到报案后,该局迅速抽调骨干民警组成专案组,开展案情

分析、证据收集等工作。经查实,涉案融资公司在参加融资活动中,将王先生等人款借给一项目方,项目方在经营过程中因资金链断裂,导致项目停滞,投资本金也无法兑付。对此,办案民警在充分掌握案情基础上,积极敦促涉案融资公司履行相关承诺。最终,该公司于今年10月中旬将收集的投资款归还给了王先生等人。

(王平)

### 前锋区

## 成功打掉一入室盗窃犯罪团伙

本报讯 近日,广安市公安局前锋区分局成功打掉一入室盗窃犯罪团伙,抓获陈某、汪某、刘某3名犯罪嫌疑人。

据了解,11月以来,前锋区连续发生多起入室盗窃案件,经初步现场勘查,作案对象均为临街未反锁防盗门的开放式楼房,作案手段为技术开锁。接到报

警后,该局组织成立专案组开展案件侦破工作,并对犯罪嫌疑人的作案手法进行深度分析研判,成功锁定犯罪嫌疑人身份,迅速将该团伙成员抓获归案。

目前,3名犯罪嫌疑人已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李小刚 舒望)

### 武胜县

## 快速破获系列盗窃案

本报讯 近日,武胜县公安局沿口派出所成功破获系列盗窃案,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

据了解,11月16日,沿口派出所连续接到多名群众报警称在街面上的门市被盗。接到报警后,该所民警立即着手对案件进行梳理,民警发现几起案件作案手法相似,结合监控视频研判,作案人员的体貌特征均较为吻合,

初步认定为系列盗窃案。随即,该所联合指挥部合成作战中心,将犯案人员信息落地,发现9起门市盗窃的4名犯罪嫌疑人均为重庆市长寿区人,于是办案民警立即赶往重庆,在当地派出所的协助下成功抓获其中2名犯罪嫌疑人,并追回被盗的部分财物。

目前,该案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黎智)

### 邻水县

## 加强“一盔一带”宣传

本报讯 为有效提升广大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近日,邻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警力,赴梁板镇大坝村警保合作劝导站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该大队民警有针对性地讲解了不戴安全头盔、不系安全带、车辆超员、违规加装遮阳伞(雨篷)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

(冯文杰)

### 提高学生交通安全意识

本报讯 为提高学生的交通安全意识和防范意识,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近日,邻水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派出民警、辅警赴高滩镇海军希望小学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活动。

活动中,民警向该校学生重点讲解了交通事故案例、交通违法行为的危害、安全出行常识等内容,提示学生要坚决摒弃乱穿马路、不走斑马线等交通违法

行为,自觉做到不乘坐超载客车、无牌无证车、违法载人车。同时,民警还向学生们发放了《小学生道路交通安全读本》等宣传资料,要求大家加强学习,提高自身交通安全意识,努力做一名合格的文明交通倡导者。

当天,共发放《小学生道路交通安全读本》10余本、交通安全宣传资料300余份,该校100余名师生接受了交通安全教育。(冯文杰)

## “全民反诈”在行动



为努力构建“全警反诈、全社会反诈”新格局,近日,泸州市公安局纳溪区分局安富派出所多次走进企业、学校、市场、社区、超市等开展“全民反诈”主题宣传活动。活动中,民警就当前电信网络诈骗的主要形式、什么是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如何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等内容进行了广泛宣传,并引导群众下载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提醒广大群众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王超明 胡小东 摄影报道)

## 东坡区人民检察院 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本报讯 “这个水库附近有人排污,希望有关部门解决一下。”近日,眉山市东坡区人民检察院在“东坡检察官”微信小程序里收到一条公益诉讼举报线索,这是该院开发的“东坡检察官”微信小程序正式上线以来收到的第三份群众“点单”。

“东坡检察官”平台接收到线索后,该院领导高度重视,第一时

间安排干警开展实地调查走访工作。经查明:水库上游一养猪场通过暗管向沟渠排放养殖粪污,造成下游水体环境被严重污染。

根据案件线索和上述事实,办案检察官认为相关单位存在怠于履职的行为,遂立即启动快速办理机制,仅用三天时间发出诉前检察建议,并采取措施消除养殖粪污渗漏隐患,持续做好水体

环境修复和保护工作。该污染问题整改完毕后,办案检察官第一时间向“点单”群众反馈了监督情况,得到群众点赞。

今年以来,东坡区人民检察院积极转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紧盯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突出问题,创新“检察+X”公益保护模式,联合纪委监委、审计以及公安、市场监管、生态环境、

安全生产等部门,形成了党委重视、人大监督、政府支持、各方协作的良好格局,探索创建“1+6”制度体系、“三责同追”监督模式,打造了“行刑衔接+公益诉讼”联动工作机制,并通过“诉前程序+诉讼程序”“品牌建设+智能建设”多条腿走路,蹚出了一条公益保护双赢多赢共赢的新路子。

(刘剑川 本报记者 苏文保)

## 东坡区太和司法所

### 各项工作成效显著

本报讯 近年来,眉山市东坡区司法局太和司法所以创建“枫桥式”司法所为目标,采取多项举措在纠纷化解、法律服务、维护稳定等工作中坚持主动作为,取得显著成效。

坚持党建引领,吹响“冲锋号”。该所自觉响应党的号召,通过学习、思考、实践,不断提升司法所干部的政治信仰、职业素养和为民宗旨。一是扎实开展理论学习,自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该所干部共参加集中学习53次,开展个人自学110余次,撰写学习笔记163篇,在学深悟透、融会贯通上下功

夫,筑牢忠诚警魂。二是认真开展业务研习,学习《社区矫正法》《人民调解法》等法律法规,总结归纳调解工作经验方法,不断为工作开展打牢理论基础。三是积极落实“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中,该所干部共到村(社区)协调处理纠纷11次,联系看望慰问困难群众15名,提供帮扶资金1万余元。

聚焦主业主责,打造“样板间”。该所坚持精益求精,高标准推进法治宣传、纠纷化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等各项工作。一是以司法所为依托建立太和镇公共法律服务站,15个村(社区)

均建立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落实一名法律顾问并入驻村级微信群,主动配合其他部门开展各类专题普法,共开展普法活动10场,发放宣传资料1万余份,接受群众法律咨询143件次。二是开展矛盾纠纷定期排查,按照“清单制+责任制”落实化解工作台账,将大量矛盾消灭在萌芽状态、化解在村(社区),充分运用多元解纷机制,调解矛盾纠纷164件、调成159件。三是坚持宽严相济,激励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对象改过自新、融入社会,增强社区矫正对象社会参与感,累计为管教对象开展心理疏导15余人次。

(吴卫国 本报记者 苏文保)

## 彭山区人民法院

### 严厉打击拒执行为

本报讯 为切实遏制被执行人规避执行、抗拒执行行为,保障司法胜诉权和推动社会诚信建设,今年以来,眉山市彭山区人民法院结合自身工作实际,开展了为期6个月的打击拒执专项行动。

此次行动的目标任务是以强

化对失信被执行人的惩戒措施为着力点,加强对失信被执行人的惩戒力度,严厉打击各类逃避执行、抗拒执行、规避执行等拒不执行生效裁判的违法犯罪行为,着力改善执行环境,提高生效裁判自动履行率,推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

专项行动开展以来,该院一方面深化与公安、检察之间的协调配合,甄别、收集、固定相关证据并及时向公安机关移送。另一方面,通过引导协助当事人提起刑事自诉的方式,加大对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对存在拒执行为的

(严丹凤 李智林 本报记者 苏文保)